郑州大学研究生办理自动退学手续通知书

 培养单位第 号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 | 学号 |   | 专业 |  | 层次（硕/博） |   |
| 原因 |  |

研究生签收： 经办人：

 年 月 日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郑州大学研究生办理自动退学手续通知书**

 学院第 号

 同学（学号： ）：

 经核实，你已经达到下列《郑州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》中关于退学的条件之一：

□1.休学期满，未在规定时间办理复学手续。

□2. 最长学习年限内不能完成学业。

□3.一学期有两门学位课程考核不合格或者 一门学位课程经重修仍不合格。

□4.其它原因。

处理办法：

 请接到本通知后，3个工作日内，到校办理自动退学手续；有特殊原因者，本人写出书面申请，经导师签字后，上报到培养单位。否则，学校将按自动退学处理，一旦学校做出退学处理决定，将直接取消你的学籍，且学校不再出具任何学习凭证。届时如对学校的退学决定有异议，应向郑州大学学生申诉委员会申诉。在申诉期间，退学处理决定依然生效。

特此通知！

 培养单位分管领导签名： 培养单位盖章

 年 月 日

本通知正本交研究生本人（不含存根），存根培养单位存档。